



義守大學校園生活暨安全快報第 57 期

校安專線：0911885115 發刊日期：102.11.22 日

◎ 發行/學務處◎編審/校安中心、生輔組 ◎聯絡人暨編輯/劉國斌教官
◎ 網址：<http://www.isu.edu.tw/site/04/14> TEL：(07)6577711 轉 2808

一、勿心存僥倖偽造假卡簽名，以免觸法：

近期發現學生利用假卡偽造請假日期，或仿冒導師簽名...等不法行為，均已依校規予以嚴懲，呼籲全校同學，應依正常管道辦理請假相關事宜，**避免觸犯校規及刑法第15章偽造文書印文罪。**

二、尊重多元文化之差異、形塑友善溫馨校園：

本校外籍學生、僑生、陸生及原住民佔有比率相當高，校園多元文化已是台灣高等教育之趨勢，因此對於不同民族文化的同學應給予對等的尊重與關懷，共同營造和諧的義大優質校園文化，若於校園發現有任何形式的霸凌情事，請立即向導師或教官反映處理。

三、嚴禁攀爬欄杆、窗戶、以免發生意外：

宿舍各寢室依消防法均未設鐵窗，所有住宿生均不得靠近窗邊嬉戲與攀坐陽台上聊天，如遺失或忘記帶鑰匙請至宿舍管理站，向值班人員登記借用備份鑰匙，**嚴禁攀爬宿舍欄杆、陽台、窗戶等，以免導致危險。**

四、妥慎財物管理、防杜宵小竊取：

近期發生同學財物（遺）失竊情事，均已報請警方處理，請同學一起注意妥慎保管貴重物品，勿使宵小有可趁之機；另請有慣竊惡習者能潔身自愛，勿一時貪念而誤蹈法網，留下一生污點。

五、注意個人校外行為、愛護校譽：

賃居校外學生應發揮公德心，尤其應注重住宿環境安寧及衛生，避免製造噪音或任意棄置垃圾擾民，以免發生賃居糾紛，影響個人及校譽。

六、防範不明廠商，假借名義，校園推銷：

近來校園出現不明廠商人士，未經許可進入校園內及住宿區推銷產品、書籍...等，已有部分同學反映遭騷擾、受騙等情事，重申「校園為學術與教育學習之場所，不宜進行商業行為，任何活動須經校方核准同意使得進入校園。」，敬請全校師生協助，如有發現推銷人員進入校園進行推銷，請儘速通知生輔組以利進行相關勸導，共同維護校園寧靜之學習空間。

七、瓦斯器具常維護、身家性命有保護：

天氣已漸寒冷，為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意外發生，使用瓦斯熱水器、火鍋器皿等高耗能器具時，應小心謹慎並保持良好通風，尤其在盥洗沐浴使用熱

水器須定期檢修，並裝置於通風良好之處（如置於陽臺且其外有窗戶者，應避免將窗戶緊閉），才能有效預防一氧化碳中毒意外；若使用期間產生不明原因頭痛、嘔吐或昏迷，則應盡速就醫，及早接受適當治療。

八、民國 84 年次役男出境須經核准：

(一) 役政署指出，依據「兵役法施行法」第 48 條及「役男出境處理辦法」第 4 條規定，役齡男子尚未履行兵役義務者，出境須經核准。103 年 1 月 1 日起，民國 84 年次男子已屆 19 歲，達法定兵役年齡，具有役男身分，依法尚未服役的役男，如果要出國須經核准

(二) 申請出境方式：

要出國短期旅遊的役男，可持護照、身分證及印章向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兵役單位提出申請，辦公時間內隨到隨辦；現就讀國內學校在學緩徵役男，也可以直接向移民署臨櫃申請，或以網路方式 (<https://nas.immigration.gov.tw/>) 申請出境。

(三) 另有關役齡男子出國（包括就學及觀光）的相關事宜，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(<http://www.nca.gov.tw/>) - 業務資訊 - 下載服務 - 常備兵徵集類，可供下載役男出境相關資訊，請大家多加利用。

九、電話騷擾真困擾、報告師長解煩腦：

依教育部校安中心102年10月16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20155339A號函示：近期有學校宿舍發生遭他人以「電話性交」方式之性騷擾行為；若同學接獲類似電話，應即向師長或本校校安中心反映，以利後續處置協助。

十、交通意外保保報：

意外事件往往非個人所能完全掌控，提供交通意外基本處理方式：1. 保持冷靜 2. 保持現場完整 3. 報警處理。

十一、交通規則確遵守、生命財產能擁有：

高雄市仁武分局為確保用路人安全，即日起針對「機車騎快車道」、「未戴安全帽」、「超速行駛」等三項交通「惡性違規」將加強取締，提醒全校教職員生，為維護個人生命及財產安全，敬請遵守交通規則駕駛。

十二、遭受詐騙不得了、電話求證方明瞭：

(一) 網路購物真方便，來電要你解除分期付款是謊言，叫你操作 **ATM 提款機購物或退費必是來詐騙**，速撥 **165** 保你錢財真安全。

(二) 11 月 10 日 2145 時○系張○○同學疑似於網路平台購物時疑遭詐騙 12123 元；11 月 16 日 0130 時，○系趙○○同學疑似於網路平台購物時疑遭詐騙 18000 元。

(三)提醒同學於接獲不明電話應謹記反詐騙三步驟「保持冷靜」、「小心查證」、「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」尋求協助。

十三、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(AED)設置宣導：

本校已設置4台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(AED)，放置於校本部行政大樓3樓衛生保健組及宿舍管站；燕巢分部教學大樓B棟1樓及宿舍管站。預劃於寒假及導師座談會時間辦理AED使用教學，以訓練全校師生具備基本的急救知能。

十四、校園安全統計及案例宣教：

(一)校園安全統計：(資料時間 102.11.4~102.11.18 日)

情況 類別	校安事件			情況 類別	校安事件		
	件數	影響人數	受傷人數		件數	影響人數	受傷人數
機車車禍	15	18	18	汽車車禍	0	0	0
運動傷害	2	2	2	意外受傷	2	2	2
疾病送醫	7	7	1	遺失財物	0	0	0
其它	2	7	2	合計	28	36	25

(二)交通事故案例宣導：

✚ 事件：

1. 11月15日 0710時，○系王○○及陽○○同學騎機車由岡山返校途中，王生載陽生撞擊中央分隔島，導致王生手腳多處擦傷，左小腿撕裂傷，經X光檢查無礙；陽生因遭異物插傷經X光檢查，須實施縫合。(不熟悉路況且駕騎不慎)
2. 11月15日 1250時，○系李○○同學騎機車行經大社山路與自小客車發生擦撞，經X光檢查右腳踝及腳掌共4處骨折(駕騎不慎)
3. 11月16日 0630時，○系羊○○同學騎機車於旗楠路與中正路路口轉紅燈時，因前方機車停車時向左前方滑行，後方羊生反應不及摔車，造成左眉撕裂傷及手背擦傷。(未保持距離)

✚ 愛心小叮嚀：

1. 本次機車交通事故15件，經統計肇事地點分別於大社地區1件、186甲線4件、學城路3件、義大二路3件、大T路口1件、其他路段3件；探討發生原因主要仍為「未保持距離」、「駕騎不慎」及「未具防禦性駕駛」觀念，提醒同學義大二路速限為40公里、186甲線速限為50公里，請減速慢行、小心行駛。

2. 酒後駕車要重罰囉! 為有效遏阻酒駕歪風，新版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於103年3月1日上路，將加重酒駕罰則，從原本最高罰金6萬元，提高到9萬元，對象針對5年內的酒駕累犯、不依規定停車受檢或拒絕酒測等三類駕駛人。

酒駕罰則修法對照		
現行罰則	修法後罰則	
▶處1萬5000元以上，6萬元以下罰鍰，汽車當場移置保管並吊扣駕照1年	酒駕初犯(註)	▶處1萬5000元以上，9萬元以下罰鍰，汽車當場移置保管並吊扣駕照1年
▶吊扣駕照期間再犯，處6萬元罰鍰，汽車當場移置保管並吊銷駕照，3年內不得考照	酒駕累犯	▶5年內酒駕2次以上，處9萬元罰鍰，汽車當場移置保管並吊銷駕照，3年內不得考照
▶處6萬元罰鍰，汽車當場移置保管並吊銷駕照，3年內不得考照	拒絕酒測	▶處9萬元罰鍰，汽車當場移置保管並吊銷駕照，3年內不得考照，並施以道路交通安全講習
(註)▶上述修法是指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修正案 ▶一般駕駛開罰標準為酒精濃度每公升0.25毫克至0.54毫克 ▶無照、新手(初次領照未滿2年)及職業駕駛人為每公升0.15毫克至0.54毫克 ▶每公升0.55毫克以上依公共危險罪嫌移送法辦		

資料來源：《蘋果》採訪整理

3. 根據新修定的罰則，無照、領照未滿2年或職業駕駛人，酒精濃度超過0.15毫克就要受罰，超過0.25未滿0.4，機車罰22500元、小型車29000元、大型車33500元；超過0.4未滿0.55，機車罰45000元、小型車51500元、大型車56000元，而超過0.55，除了要移送法辦，機車罰67500元、小型車74000元、大型車78500元，各地警察機關，除持續執行取締酒駕專案勤務，並加強機動巡邏攔檢稽查工作，以遏阻酒駕違規行為，確保民眾行車與用路安全。

違規情節	車種	罰鍰(元)
無照、職業駕駛、2年內新手駕駛	機車	15000
酒精濃度	小型車	19500
超過 0.15mg/L	大型車	22500
未滿 0.25 mg/L		
酒精濃度	機車	22500
超過 0.25mg/L	小型車	29000
未滿 0.4mg/L	大型車	33500
酒精濃度	機車	45000
超過 0.4mg/L	小型車	51500
未滿 0.55mg/L	大型車	56000
酒精濃度	機車	67500
超過 0.55mg/L	小型車	74000
	大型車	78500
5年內2次酒駕累犯		90000
不依指示或拒絕受檢		90000

資料來源：交通部 製表/曾郵晴 聯合合報

十五、本土登革熱週增病例數呼籲徹底清除孳生源：

1. 疾病管制署公布上週(11月12日至11月18日)國內登革熱確定病例，共新增47例本土及2例境外移入病例，南臺灣登革熱疫情日益嚴峻且有擴散趨勢，呼籲務必積極清除孳生源及落實容器減量，以儘早阻斷疫情。
2. 清除孳生源四大訣竅—澈底落實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：
 - (1) 巡—經常並且仔細巡檢居家室內、外積水的容器。
 - (2) 倒—將積水倒掉，不要的器物予以分類或倒放。
 - (3) 清—減少容器，留下的器具也都應該澈底清潔。
 - (4) 刷—去除斑蚊蟲卵，收拾或倒置勿再積水養蚊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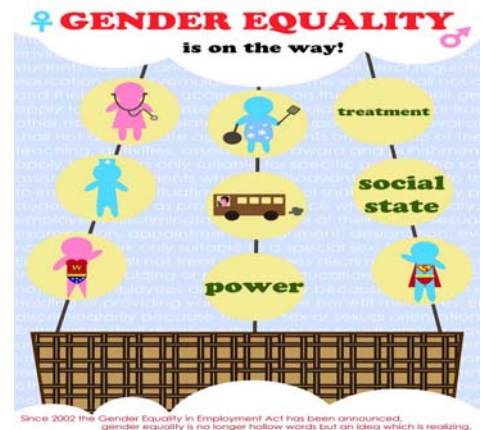
十六、學生發生意外事件之通報與聯繫管道：

學生在學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，可運用本校校園安全聯繫電話請求協助，校安中心有專責值勤人員實施24小時服務，校內電話：(07)6577711分機

2885、專線電話：0911885115。

十七、性騷擾預防與處理：

(一)性騷擾是指一切足以讓人產生不舒服性聯想的故意行為，且是違背個人意願的，可能透過強迫、威脅或不預期等言詞、非言詞和身體接觸的方式發生在任何人身上。遇到性騷擾的情況大不相同，因此臨場的處理方式及應對技巧也不盡相同，但不論遇到何種情況，切記不要懷疑和壓抑自己的感覺，應立即採取制止行動。



(二)性騷擾基本預防：

辨識潛在騷擾者之警訊指標，並與其保持適度距離：

1. 歧視女性而認為女性本該順服、依賴者。
2. 喜用汙衊性言語評論女性者。
3. 濫用藥物或酗酒者。
4. 過度壓抑自己情緒與感受者。
5. 低挫折容忍力與處理壓力有困難者。

(三)性騷擾處理：

1. 明白對騷擾者表示抗議，大聲說「不」！要求立即停止騷擾行為並道歉。
2. 可聯合其他受到相同騷擾的被害人一起勇敢採取行動。
3. 相信自己的直覺，不要忽視或懷疑自己，理直氣壯的表達自己的憤怒，向在場的人大聲說出自己的遭遇，阻止騷擾者繼續其騷擾行為，如未來欲提出申訴時，才有人證可以證明騷擾行為確實發生。
4. 拒絕的態度要嚴肅明確，前後一致。
5. 避免與性騷擾加害者的再次接觸，在公事及私事間劃清界線。
6. 將自己的遭遇告訴他人，不僅可以避免自己被孤立、獲得情緒上支持，還可和有相同經驗或願意幫忙的朋友一起想辦法，阻止性騷擾繼續發生。
7. 勿期待或要求特別的待遇，天下沒有白吃的午餐。
8. 不要與可能的騷擾者(客戶、同學)共飲，減少應酬或見面的可能性。
9. 沉著冷靜，並出其不意的掙脫。使用防身技巧，保護自己，掙脫後並可用各種方式引起旁人注意，利用群眾嚇退、制止騷擾者。

十八、菸害防治法宣導：

「菸害防治法」已自 98 年 1 月 16 日實施，本校為限制吸菸校園。但仍見許多同學於陽台、頂樓、樓梯間違法吸菸，經查 101 年第 2 學期計有 500 餘位同學違規，已依學生獎懲規定第 17 條第 13 款記警告處分；另衛生局到校稽查取締，計有 20 餘位同學被開罰每人新台幣 2,000 元。請支持清新

校園、維護廣大全體權益。吸菸的同學請依規定至吸菸區吸菸，為了您的健康，不吸菸的同學請不要沉默，依法您可規勸並舉報違法吸菸者。

本校吸菸區如下：

- * 校本部吸菸區域：1、面對理工大樓左側涼亭。
2、綜合教學大樓西側門涼亭。
3、男宿管理站前涼亭。
- * 燕巢分部吸菸區：教學大樓C棟與大體大樓交接處涼亭。



~~建立清新校園風氣，需要大家共同參與~~

